

上海司南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翟传润先生直接持有上海司南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 589,33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3%。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基于个人资金需求，翟传润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47,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18%。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变动、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将根据股本变动情况对减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翟传润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589,333股
持股比例	0.73%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453,333股 其他方式取得：136,000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是指公司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中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 3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翟传润先生自公司 2023 年 8 月 16 日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翟传润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47,30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5%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47,300 股
减持期间	2026 年 2 月 6 日～2026 年 5 月 5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 前股票及资本公积转增股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根据《上海司南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翟传润先生对其所持股票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票锁定承诺，自发行人 A 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发行人上市之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包括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下同），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在发行人上市之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时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调整。

4、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5、若本人间接持有的股份须遵守相关合伙协议以及根据“闭环原则”发生应当强制转让的情形，不应视为本人违反了上述限售承诺。

6、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7、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业务规则就股份的限售与减持作出的规定，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翟传润先生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披露的承诺一致。

(三) 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翟传润先生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减持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翟传润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计划、减持的时间、数量和价格等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票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在股东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票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司南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6 日